

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企业 信用评价申报资料

申请单位：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E - Mail：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中国交通企业管理协会

承 诺 书

本单位自愿申请参加行业企业信用评价。

本单位承诺，在申请本行业企业信用评价中所提交的证明材料、数据和资料全部真实、合法、有效，复印件与原件内容相一致，并对因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法律责任。

本企业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成立满三个会计年度且持续经营；
- ② 符合国家行业发展政策；
- ③ 近三年合法合规经营，没有重大违法行为和行政处罚记录。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资料提供说明

- 1、请受评单位按照如下材料清单准备申请材料，申请材料汇编成册，纸质版、电子版各一份；
- 2、资料以电子版或复印件为主，除特别要求盖章或签字的文件外，均提供电子版或复印件材料即可；
- 3、申请单位保证所提供的资料、或数据信息须真实有效。
- 4、协会信用评价机构对企业提供的资料要完全保密，不得向任何组织或个人透露。

1、基本信息

- 1) 企业简介及主要领导成员简介；
- 2) 企业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
- 3) 企业所获得的全部最新经营资质证书（重要，复印件）；
- 4) 企业获得的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保认证等资质证书复印件；
- 5) 企业负责人履历、社会荣誉、身份证复印件；
- 6) 企业内部组织结构；
- 7) 企业各部门员工人数，中高级职称工程师人数；
- 8) 企业的英文名称

2、财务信息

- 1) 企业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上级主管单位审计的会计报表（资产负债表、损益表）；
- 2) 企业近三年来财务报表的附注说明复印件、相关财务制度明细。

3、管理信息

- 1) 企业人力资源构成情况（按生产人员、销售人员、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分类）；
- 2) 企业有无通过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如GB/T28001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认证等，有无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非全文）；

3) 企业应对危机的详细管理制度（非全文）；

4) 企业有无通过环境保护认证，有无使用节能减排措施或节能型设备，如有请举例；

5) 近3年企业有无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经济损失50万元以上，人员重伤3人或死亡1人以上）；

6) 企业合同管理制度管理规范、法律事务管理规范、法律风险防范制度、合规管理制度、法律顾问或者法律专业服务人员名单及简单的工作业绩介绍；

7) 近3年有无拖欠或克扣工人工资，与所有员工（包括临时工和兼职）有无签订劳动合同（请提供劳动合同样本）；

8) 企业有无制定科学的员工绩效考核制度，有无提供员工培训（非全文）。

9) 企业有无按时为员工交纳社保“五险一金”（复印件）；

10) 企业对选择建筑材料、设备供应、原材料供应商的管理规定（非全文）；

11) 企业近3年来的经营业绩；

12) 企业近3年来的纳税证明；

13) 交通产品型企业：近3年产品质量合格率和优良率统计，售后服务体系说明；

14) 交通基建企业：近3年工程的验收合格率统计，有无发生工程质量问题，制定的工程质量控制制度（复印件）；

15) 交通服务型企业：近3年客户投诉率，有无制定服务质

量标准（复印件）

16) 企业装备、工具先进程度，有无设计/试制新产品的能力；

17) 企业有无申请的商标、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

18) 企业未来3年的发展目标或规划(非全文，部分复印件)；

19) 企业近3年获得哪些国内/国外名牌产品称号(复印件)；

20) 企业近3年研发/设计费用额，研发费用占年销售额比例，技术研发水平。

4、良好行为记录。

注：近三年企业所获各类奖项证书的复印件。

5、不良行为记录。

近三年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有关强制性标准，在招投标、质量、安全、生产、环保环境和市场秩序等方面造成不良影响，经市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给予处罚所形成的不良行为记录信息。

不良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 出借、借用资质证书进行投标或承接工程；

2) 存在围标行为；

3) 以弄虚作假、行贿或其他违法形式骗取中标资格；

- 4) 将承包的工程非法转包;
- 5) 被司法部门认定有行贿行为, 并构成犯罪;
- 6) 在建项目发生重大质量、安全责任事故或社会公共事件, 造成严重影响; 或瞒报、虚报事故情况;
- 7) 其他被限制投标, 并在限制期内;
- 8) 生产和销售伪劣产品;
- 9) 因服务质量问题收到客户投诉且拒不解决问题;
- 10) 拖欠或克扣劳动者工资;
- 11) 未取得相关资质而擅自生产经营的;
- 12) 不按国家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有偷税漏税行为的;
- 13) 发布虚假信息, 情节严重的。